2025年度广东深圳华侨城国家湿地公园

水、鸟监测项目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5年度广东深圳华侨城国家湿地公园水、鸟监测 | | | | | **\***采购类型 | 服务类 |
| **\***采购人名称 | 深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处 | | | | | **\***采购方式 | 自行采购（公开招标） |
| **\***财政预算限额（元） | 120,000.00 | | | | | | |
| 项目背景 | 湿地具有涵养水源、净化水质、蓄洪防旱、调节气候和维护生物多样性等重要生态功能，是独特的生态系统和重要的自然资源，是人类和野生动植物赖以生存的家园。水质好坏、鸟类数量能反映区域生态环境的好坏，我处拟在广东深圳华侨城国家湿地公园进行水质、鸟类监测，通过监测，初步掌握华侨城湿地公园的水质、鸟类数据，以掌握其生态本底。 | | | | | | |
| 投标人资质要求 | **注意：采购人根据项目所需提供明确、具体的资质要求，资质要求的内容必须与项目等级相匹配且符合相关法律规定。（设置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必须提交有法律法规依据的证明文件，且不具备倾向性）**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等法人证明扫描件，原件备查）。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3）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4）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注：“信用中国”中“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7）投标人须签署《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否则做废标处理。 | | | | | | |
| 需求内容 | **（一）、报价要求**  1、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标，报价总价作为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投标人应当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  3、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  4、投标人的报价，应当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5、除非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予以更正，否则，投标人应毫无例外地按响应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投标人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实施后，将不得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合价内；  6、投标人应先到项目地点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的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7、投标人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8、在合同实施期间，服务费用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二）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分期支付合同款项。  **（三）履约保证金**  无  **（四）违约责任**  由双方协商并写于合同内。  **（五）服务质量监督和项目验收要求**  投标人应按项目采购需求规定的技术及时间要求，完成相应工作并提交全部成果，项目成果应通过采购人的验收。 | | | | | | |
| 具体技术要求 | **（一）提供服务总体要求**  湿地具有涵养水源、净化水质、蓄洪防旱、调节气候和维护生物多样性等重要生态功能，是独特的生态系统和重要的自然资源，是人类和野生动植物赖以生存的家园。水质好坏、鸟类数量能反映区域生态环境的好坏。  本项目在广东深圳华侨城国家湿地公园进行水质、鸟类监测，通过监测，初步掌握华侨城湿地公园的水质、鸟类数据，掌握生态情况。  **（二）服务人员情况**  （1）中标单位必须独立设置项目组，有固定的项目负责人和联系人。  （2）项目负责人需具有5年以上（含5年）水、鸟调查相关经验。  （3）中标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如不经采购单位同意擅自更换，则采购单位有权解除合同或根据情节对其处以5000元/次的罚款。  **（三）详细具体的服务需求内容及工作量情况**  参考《广东省重要湿地监测技术指南（试行）》，开展广东深圳华侨城国家湿地公园水质、鸟类监测，形成广东深圳华侨城国家湿地公园水、鸟年度监测报告。  具体内容如下：  1、水监测  （1）地点：广东深圳华侨城国家湿地公园。  （2）内容：pH值、水温、盐度、溶解氧（DO）、化学需氧量（COD）、总氮（包括氨氮和硝氮无机氮）、总磷（包括活性磷酸盐‌）、石油。  （3）监测频次：每月1次，其中石油一年1次。  丰水期各1 次，增加鸟类越冬期每月1次监测。  2、鸟监测  （1）地点：广东深圳华侨城国家湿地公园。  （2）内容：鸟类（重点水鸟）种类、分布、种群数量及多样性。  （3）监测频次： 候鸟季每月2次，非候鸟季每月1次。  **（四）成果要求**  1.《水、鸟年度监测与评价报告》，WORD格式及PDF格式；  2.工作图集（包括相关水质、动物、环境等），JPG格式。 | | | | | | |
| 商务需求 | （一）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采购方可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三十八条、《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五十九条等规定，视供应商的服务质量情况决定是否续期（续期最多两次，每次一年）。  （二）服务地点：广东深圳华侨城国家湿地公园。  （三）服务要求：投标人须熟悉广东深圳华侨城国家湿地公园相关情况，在湿地水、鸟监测等方面具有相关工作经验，具备技术积累。  （四）进度安排：  1.中标方应按合同要求按时、按质、按量推进项目工作；  2.中标方项目组成员应按采购方的要求参加本项目审查和讨论的全部工作会议。  （五）售后服务：  项目售后服务期限自最终成果提交采购方之日起的1年内，中标方须与采购方保持密切沟通，随时跟进项目后续的服务需求，提供相关技术支持。  （六）廉政建设要求：为加强廉政建设，投标人在投标时，必须签署《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否则做废标处理。 | | | | | | |
| 评标信息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新价格分算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价格分计算方法：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此方法适用于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项目。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 权重 | | | |
| 1 | 价格 | | 20 | | | |
| 2 | 技术 | | 35 | | | |
|  | 行号 | 内容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
| 1 | 实施方案 | 15 | （一）评审内容：  1.对于广东深圳华侨城国家湿地公园  基本情况的了解是否全面、深入；  2.对研究内容是否全面响应；  3.提出的实施方案是否清晰合理，具有可操作性。  （二）评审标准：基础评分与横向评分累加总得分为该项的最终分值。  基础评分  考察以上评审内容的（1）（2）（3）三点。三点全满足得60分，满足任意两点得30分，满足任意一点得10分，未满足不得分。  横向评分  根据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  优：以上实施方案的三点内容全面具体、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加40分；  良：以上实施方案的三点内容较全面、针对性较强、可操作性较强，加20分；  中：以上实施方案的三点内容完整性、针对性、可操作性均一般，加10分；  差：实施方案内容不科学、不完整、针对性较弱，加0分；如果评审为差，请书面说明理由，并记录存档。 | | |
| 2 |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 10 | （一）评审内容：  1.对项目重难点的把握，是否准确、全面，是否符合广东深圳华侨城国家湿地公园实际情况；  2.对重难点问题提出的应对措施及合理化建议是否合理且符合广东深圳华侨城国家湿地公园实际情况。  （二）评审标准：基础评分与横向评分累加总得分为该项的最终分值。  基础评分  考察以上评审内容的（1）（2）（3）三点。三点全满足得60分，满足任意两点得30分，满足任意一点得10分，未满足不得分。  横向评分  根据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  优：以上实施方案的三点内容全面具体、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加40分；  良：以上实施方案的三点内容较全面、针对性较强、可操作性较强，加20分；  中：以上实施方案的三点内容完整性、针对性、可操作性均一般，加10分；  差：实施方案内容不科学、不完整、针对性较弱，加0分；如果评审为差，请书面说明理由，并记录存档。 | | |
| 3 | 质量（完成时间、安全、环保）保障措施及方案 | 5 | （一）评审内容：  1.项目进度控制是否合理；  2.项目实施涉及的保障措施安排是否全面；  3.项目整体质量控制是否满足任务要求。  （二）评审标准：基础评分与横向评分累加总得分为该项的最终分值。  基础评分  考察以上评审内容的（1）（2）（3）三点。三点全满足得60分，满足任意两点得30分，满足任意一点得10分，未满足不得分。  横向评分  根据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  优：以上实施方案的三点内容全面具体、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加40分；  良：以上实施方案的三点内容较全面、针对性较强、可操作性较强，加20分；  中：以上实施方案的三点内容完整性、针对性、可操作性均一般，加10分；  差：实施方案内容不科学、不完整、针对性较弱，加0分；如果评审为差，请书面说明理由，并记录存档。 | | |
| 4 | 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 | 3 |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承诺与采购方保持密切沟通，服务期满后一年内随时跟进项目后续的服务需求。  （二）评审标准：  1.实行承诺制，投标人承诺达到以上要求即得100分。  2.未提供承诺的得0分。  要求提供承诺（格式自定）作为得分依据。 | | |
| 5 | 违约承诺 | 2 | （一）评审内容：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提供违约承诺函（格式自定）。  （二）评分标准：  1.提供责任承诺，得100分。  2.未提供违约承诺的得0分。  要求提供承诺（格式自定）作为得分依据。 | | |
| 3 | 综合实力 | | 38 | | | |
|  | 行号 | 内容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
| 1 | 投标人通过相关认证情况 | 5 | 1. 评分内容：   投标人通过以下认证的：  1.投标人为科研院校的，国家和省部属科研院校（包括副省级地方院校）得50分；地方科研院校30分；其他级别科研院校的的10分。  2.投标人为企业的，需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甲级的得50分，乙级30分，丙级的得10分。  （二）评分依据：  1.要求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作为得分依据。  2.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 | | |
| 2 |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 3 | （一）评分内容：  1.近5年来，承担过国家级的湿地生态环境类相关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15分，满分60分。  2.近5年来，承担过省市级的湿地生态环境类相关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10分，满分40分。  3.本项最高得分100分，同一项目不重复计分。  （二）评分依据：  1.要求提供合同关键信息作为得分依据。  2.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也可以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资料，如项目报告或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等。  3.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 | | |
| 3 | 投标人获奖情况 | 2 | （一）评分内容：  1. 在湿地、水环境相关自然科学方面获得国家级或省部级奖项的，每提供一个得30分，满分60分。  2.在湿地、水环境相关自然科学方面获得市级奖项的，每提供一个得20分，满分40分。  （二）评分依据：  1.要求提供奖项照片或获奖（荣誉）证书等证明材料作为得分依据。  2.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
| 4 |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仅限一人） | 8 | （一）评分内容：  1.项目负责人具备植物学、生态类和环境生物学相关专业背景高级职称的得30分；副高级的得20分；副高级及以下的得10分。  2.近5年来，主持过国家级湿地生态环境等相关项目的，得40分；主持过省部级等相关项目的，得20分；主持过市级生态学等相关项目的，得10分。  3.近5年来，主持过科技创新局项目的，每提供一个得10分，满分30分。  （二）评分依据：  1.要求提供投标人相关证明资料作为得分依据。  2.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或官网截图，原件备查。  3.近六个月社保证明，社保证明资料应当至少包含医疗保险，证明资料可为社保收缴部门盖章证明资料、社保窗口打印资料或社保官网截图。如开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如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且成立时间不足三个月可提供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或者证明材料亦视为符合。 | | |
| 5 | 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主要技术人员）情况（项目负责人除外） | 12 | （一）评分内容：  投标人拟派本项目人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  1.项目人员中具有生态学、生物学等方面博士研究生学历的，每有1人得10分，满分50分。  2.项目组成员近5年来，主持过省部级及以上湿地生态环境等相关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10分（多人参与同一项目的，按一项计），满分50分。  （二）评分依据：  1.要求提供通过投标人购买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的社保证明、相关证书、工作经验证明作为得分依据。  2.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  3.近六个月社保证明，社保证明资料应当至少包含医疗保险，证明资料可为社保收缴部门盖章证明资料、社保窗口打印资料或社保官网截图。如开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如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且成立时间不足三个月可提供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或者证明材料亦视为符合。  4.工作经验证明为项目合同关键信息，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可提供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 | | |
| 6 | 投标人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创新、设计）情况 | 5 | （一）评分内容：  1.近5年来，投标人发表湿地生态环境等方面的顶级期刊研究论文的，每具备一项得10分，最高60分。  2.近5年来，投标人在生态学方面具有申请水和鸟等湿地生态环境相关发明专利的，每具备一项得10分，最高20分。  （二）评分依据：  1.要求提供有效的论文发表、专利申请等证明材料作为得分依据。  2.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 | | |
| 7 | 服务网点 | 3 | （一）评分内容：  深圳供应商，或非深圳供应商但在深圳有合法注册的分公司（或售后机构）（分公司的必须提供分公司营业执照扫描件，售后机构必须同时提供售后服务合作合同及售后机构营业执照扫描件作为得分依据，原件备查）的，得100分；否则不得分。  外地供应商承诺：中标后设立本地经营（服务）网点的，提供承诺文件（格式自定）的，得100分；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均不得分。  （二）评分依据：  要求投标人提供承诺（格式自定）作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均不得分。 | | |
| 4 | 诚信情况 | | 7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
| 1 | 诚信管理情况 | 5 | 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 | | |
| 2 | 履约评价情况 | 2 | 近三年（以投标截止日期为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履约评价为差的记录，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向评委会提供相关信息。 | | |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深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处：

我单位深知本项目对贵处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亦了解贵处对廉政建设的相关要求，因此我单位承诺如下：

1.我单位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

3.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科室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

5.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恶意串通，不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将作投标无效处理，并自动放弃贵处自本项目起所有采购项目的投标事宜。

7.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诚实守信，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

8.我单位承诺本项目的报价不低于我单位的成本价，不恶意低价谋取中标；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单位清楚，若我单位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且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处罚。

9.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公司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公司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相关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我单位承诺不非法转包、分包。

11.我单位承诺未参与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技术指标、商务指标等内容的设定，不存在对其他投标单位不公平的行为。

12.我单位承诺不对采购人进行贿赂，进行有偿报答。

13.我单位承诺不对采购人进行任何形式的利益输送。

14.我单位承诺不对采购人进行宴请和娱乐等消费活动。

15.我单位承诺不对采购人进行赠送各种礼品、现金、有价证券、中介费、好处费等行为。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承诺单位（公司）盖章：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本公司在投标前已充分知悉以下情形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的重大风险事项，并承诺已对下述风险提示事项重点排查，做到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一、本公司已充分知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法定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的。

（二）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三）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四）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五）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二、本公司已充分知悉“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法定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公司已充分知悉下列情形所对应的法律风险，并在投标前已对相关风险事项进行排查。**

（一）对于从其他主体获取的投标资料，供应商应审慎核查，确保投标资料的真实性。**如主管部门查实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无论相关资料是否由第三方或本公司员工提供，均不影响主管部门对供应商存在“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违法行为的认定。**

（二）对于涉及国家机关出具的公文、证件、证明材料等文件，一旦涉嫌虚假，经查实，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并移送有关部门追究法律责任；涉嫌犯罪的，主管部门将一并移送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三）对于涉及安全生产、特种作业、抢险救灾、防疫等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实施提供虚假资料、串通投标等违法行为的，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

（四）供应商应严格规范项目授权代表、员工参与招标投标的行为，加强对投标文件的审核。项目授权代表、员工编制、上传投标文件等行为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应当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五）供应商对投标电子密钥负有妥善保管、及时变更和续期等主体责任。供应商使用电子密钥在深圳政府采购网站进行的活动，均具有法律效力，须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供应商擅自将投标密钥出借他人使用所造成的法律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相关情形如查实，依法作投标无效处理；涉嫌串通投标等违法行为的，主管部门将依法调查处理。

**四、本公司已充分知悉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的法律后果。**经查实，若投标供应商存在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主管部门将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规定，处以一至三年内禁止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以下文字请投标供应商抄写并确认：“本公司已仔细阅读《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充分知悉违法行为的法律后果，并承诺将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签名：

知悉人（公章）：

日期：